


享受优惠政策情况

1.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格式如下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库车市XX局）的（库车市XX局采购“五小工程”设备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跑步机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山东康诺健身器材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人，营业收入为147.2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2.25万元¹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（史密斯架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山东康诺健身器材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人，营业收入为147.2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2.25万元¹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（动感单车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山东康诺健身器材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人，营业收入为147.2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2.25万元¹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（蝴蝶机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山东康诺健身器材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人，营业收入为147.2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2.25万元¹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（多功能健身一体机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山东康诺健身器材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人，营业收入为147.2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2.25万元¹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6. (助力单双杠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山东康诺健身器材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3人，营业收入为147.2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2.25万元¹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7. (坐式推胸训练器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山东康诺健身器材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3人，营业收入为147.2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2.25万元¹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8. (椭圆机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山东康诺健身器材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3人，营业收入为147.2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2.25万元¹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9. (助力引体向上架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山东康诺健身器材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3人，营业收入为147.2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2.25万元¹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0. (健身龙门架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山东康诺健身器材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3人，营业收入为147.2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2.25万元¹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1. (体适能机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山东康诺健身器材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3人，营业收入为147.2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2.25万元¹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2. (套装组合哑铃(8组)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山东康诺健身器材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3人，营业收入为147.2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2.25万元¹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3. (杠铃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企业名称)，制造商为(山东康诺健身器材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3人，营业收入为147.2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2.25万元¹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4. (立式散打沙袋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山东康诺健身器材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3人，营业收入为147.2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2.25万元¹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5. (蹬腿机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山东康诺健身器材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3人，营业收入为147.2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2.25万元¹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6. (机场椅(3座)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广东省澳舒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135人，营业收入为784.9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47.25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7. (6门铁皮更衣柜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新疆合丰聚品家具制造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17人，营业收入为784.9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47.25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8. (饮水机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海宁星宝电器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654.2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01.12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9. (压面机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海宁星宝电器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654.2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01.12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0. (消毒柜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海宁星宝电器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654.2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01.12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1. (热水器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惠州市德来速电器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7人，营业收入为107.8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2.55万元¹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2. (冰柜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海宁星宝电器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654.2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01.12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3. (冷藏柜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海宁星宝电器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654.2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01.12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4. (3匹空调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广亿冷暖设备科技(广东)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2人，营业收入为241.6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78.15万元¹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25. (大型抽油烟机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海宁星宝电器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654.2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01.12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6. (大容量烤箱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海宁星宝电器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654.2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01.12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7. (保温饭台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海宁星宝电器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654.2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01.12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8. (全自动蒸饭柜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海宁星宝电器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654.2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01.12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9. (电饭锅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海宁星宝电器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654.2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01.12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0. (保温桶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广东伟纳斯不锈钢实业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26人，营业收入为684.2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44.15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1. (净水器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海宁星宝电器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654.2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01.12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2. (双头电磁灶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海宁星宝电器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654.2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01.12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3. (电水壶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海宁星宝电器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654.2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01.12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4. (餐桌、餐椅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新疆合丰聚品家具制造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17人，营业收入为784.9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47.25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5. (热水器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惠州市德来速电器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7人，营业收入为107.8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2.55万元¹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36. (淋雨花洒套装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温州鼎鸿卫浴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4人，营业收入为98.2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5.68万元¹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37. (吹风机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广亿冷暖设备科技(广东)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2人，营业收入为241.6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78.15万元¹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38. (洗衣机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惠州市德来速电器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7人，营业收入为107.8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2.55万元¹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9. (挂烫机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惠州市德来速电器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7人，营业收入为107.8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2.55万元¹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0. (电视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广州市弘缘电子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11人，营业收入为127.8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72.55万元¹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新疆智新网络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03月25日

2.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（格式如下）（不适用）

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（如是）

本单位郑重声明，根据《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 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 141 号） 的规定，本单位为符合条 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 单位制造的货物（由本单位承担工程/提供服务） ，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 单位制造的货物（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）。

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


日期：

（不适用）

3. 监狱企业声明函（不适用）

监狱性单位声明函（如是）

本单位郑重声明，根据《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4〕68号）的规定，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性单位，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（由本单位承担工程/提供服务），享受预留份额、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。

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

（不适用）